南宫市人民政府 关于提请审议 2023 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 (草案)的议案

南宫市人大常委会:

2023年我市预算严格按照《预算法》要求编制,依据市人代会的批复执行。近期经省政府批准,省财政厅核定下达我市 2023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11100万元,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6300万元、专项债务限额 4800万元,根据上级文件规定,一般债务纳入公共预算管理,专项债务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,市政府根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提出了新增债务限额安排建议,需对预算进行调整。现对 2023年市级预算提出如下调整方案(草案):

一、公共财政预算调整情况

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本次拟调增 6300 万元,全部是 2023 年新增政府一般债券安排的支出,主要用于:住建局排水管网建设项目 2000 万元、供热管网设施建设项目 1300 万元;交通局县道大子文至边马(大牙线)改造工程项目 500 万元、省道 S342 建国至昔阳公路垂杨镇至南宫威县界段改造工程项目 800 万元、十四五期间农村公路建设改造工程 800 万元;教育局保安小学项目 900 万元。收支相抵,实现收支平衡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

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本次拟调增4800万元,全部是新增政府

专项债券安排的支出,主要用于:卫健局精神卫生中心康复楼建设项目700万元、人民医院垂直循环立体停车场项目1000万元; 城管局弱电入地工程项目3100万元。收支相抵,实现收支平衡。

此次调整预算方案已经市政府研究确定,现提请市人大常委 会予以审议。

附件: 1.2023 年市级公共财政预算支出调整明细表(草案)

- 2. 2023 年市级公共预算支出调整表安排明细表(草案)
- 3. 2023 年市级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分配使用明细(草案)
- 4.2023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明细表(草案)
- 5. 2023 年市级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分配使用明细表(草案)

南宫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2 月 28 日

南宫市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 (草案)的说明

——2023年3月2日在南宫市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上 南宫市政协副主席 财政局局长 杨 勇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:

受市政府委托,现就《2023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(草案)》 作如下说明,请予审议。

2023年我市预算严格按照《预算法》要求编制,依据市人代会的批复执行。近期经省政府批准,省财政厅核定下达我市 2023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11100万元,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6300万元、专项债务限额 4800万元,根据上级文件规定,一般债务纳入公共预算管理,专项债务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,市政府根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提出了新增债务限额安排建议,需对预算进行调整。现对 2023年市级预算提出如下调整方案(草案):

一、公共财政预算调整情况

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本次拟调增 6300 万元,全部是 2023 年新增政府一般债券安排的支出,主要用于: 住建局排水管网建设项

目 2000 万元、供热管网设施建设项目 1300 万元;交通局县道大子文至边马(大牙线)改造工程项目 500 万元、省道 S342 建国至昔阳公路垂杨镇至南宫威县界段改造工程项目 800 万元、十四五期间农村公路建设改造工程 800 万元;教育局保安小学项目 900 万元。收支相抵,实现收支平衡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

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本次拟调增 4800 万元,全部是新增政府 专项债券安排的支出,主要用于:卫健局精神卫生中心康复楼建 设项目 700 万元、人民医院垂直循环立体停车场项目 1000 万元; 城管局弱电入地工程项目 3100 万元。收支相抵,实现收支平衡。